

阿来追忆王火： 他是令人“心神安定的榜样”

□ 张杰

11月23日晚，著名作家王火先生逝世。正在宜宾李庄参加十月文学奖活动的阿来得知消息后十分意外，“啊！太突然了。我知道他这段时间身体不太好，但没想到走得这么快。”阿来考虑到王火先生年事已高，近年来很少前去打扰，“但心里一直默默惦记着。如果我在成都，肯定会直接开车去殡仪馆送王火老师最后一程。”次日上午，阿来将出席王火先生告别仪式，向他作最后的道别。

2025年7月，《火铸文心：王火传》由中国言实出版社与四川文艺出版社联合出版。阿来为该书撰写了题为《文心诗魂，火铸乃成》的长篇序言。在序中，阿来提到，这些年常听外省作家说：“你们四川作家真有福气，有两位‘百年珍宝’——一位是马识途老，一位就是王火老师。”关于王火，阿来写道，虽然“没有频繁往来，但不即不离，亦觉温暖。在这个作家们也难免急功近利的时代，老师的存在，便是在风起云涌中一个令人心神安定的榜样。”

《火铸文心：王火传》生动呈现了王火从抗战时期以笔为枪，到投身出版事业、甘为人梯的丰富人生，展现了一代知识分子的责任、担当与不朽文心。这部传记不仅是王火个人的生命史，也是一代中国知识分子风骨与精神的真实写照。在为此书作序前，阿来仔细阅读了全书，“这本书将我带回了20世纪，尤其是三四十年代的重庆。我仿佛看到日军飞机轰炸下，长江与嘉陵江面水柱冲天，房屋化为废墟，也看到那个时代的人们。”

对于传记的主人公王火，阿来笔下充满敬意：“那个青年学生，在血与火的年代，放弃了父亲所取的名字，给自己起了一个新名字：火，王火。火，是黑暗中的光亮，是寒冷时的温暖，是绝望中的希望。火能毁灭，也能熔铸再造。正是时代之火，锻造了这个青年。他从日寇铁蹄下的中国东南出发，怀着宁愿牺牲也不做亡国奴的坚定意志，历尽千辛万苦来到

大西南，来到抗战大后方。他学习、观察、思考并写作，立志以笔报国……在我尚未出生的年代，他就以一个青年对国家的赤诚，用锐利的笔锋刺向黑暗与腐朽，也由衷歌颂为民族存亡而战的光明力量。他自己历经苦难，因而更能体察人民的痛苦，并将这份体察升华为对光明的向往，用饱蘸心血的笔发出召唤。”

阿来在文中提到，他初识王火时，“王火老师已年过六旬。那时，我已读过凝聚他一生心血，尤其是青年时代在动荡经历中建立起家认知的大书——《战争和人》。我热爱这部巨著。通过它，可以认知一个时代，认知那个时代的寻路青年。那是一条中华民族救亡图存、重新崛起的道路，也是个人融入时代、奋不顾身、赴汤蹈火的伟大救赎之路。童家父子在大时代中的人生轨迹与心路历程，让我真切触摸到那段风云激荡的历史。在我心中，主人公童家霆就是作者本人。我仿佛看到年轻的王火，正行走在嘉陵江边。”

阿来三十岁读《战争和人》时，曾在脑海中勾勒出一个坚定伟岸的作者形象。“那时我刚步入人文坛，到四川作协参加基层作者培训。开班时介绍台上嘉宾，有两位作家的形象与我读他们作品时的想象截然不同。一位是艾芜老师，那样平静瘦弱的人，竟是走过艰难长路、写下《南行记》那样南方丛林传奇的作者；另一位，就是王火老师。他比艾芜更高挑挺拔，面色红润。同样是亲身经历、用心体察过那个动荡年代的人，他端坐台上，神情温和，脸上洋溢着谦逊的微笑。后来，当我也不再是毛躁青年，才明白那是一种境界，一种超然的境界……《论语》中子夏论人说：‘君子有三变：望之俨然，即之也温，听其言也厉。’前两句，正是我认识王火老师三十多年来，他始终留给我的印象。那种超然的温润与平和，令人望之俨然。而靠近他时，除了‘即之也温’，实在想不出更贴切的形容。”

《平遥话》： 蕴藏在烟火人间的历史与文化

□ 阎晶明

山西平遥历史文化底蕴深厚，有着说不完的故事。人间的悲喜沉浮就在这古城的车水马龙中。平遥是一座城，同时也是一部书。

翻开刘伟波的长篇小说《平遥话》（作家出版社），古城的气息扑面而来，个中滋味回味无穷。《平遥话》串联一家三代的家族史，融合古城民俗风物与历史事件，塑造了刘元、杨掌柜等兼具传统美德与人性弱点的平民形象。

《平遥话》是一部文化小说，作者具有展现地方文化的热望，这也构成了作者的创作动力。作者刘伟波是生于斯长于斯的平遥人，平遥话对他而言是与生俱来的文化乳汁，是空气与阳光般的存在。作者以方言为切口进入故事，在举重若轻的叙述中进入主题，写出了祖辈、父辈、子辈的人生及命运，让人读出一种小说的轻灵。

《平遥话》是一部词典体小说。词典式的写法其实具有相当的冒险性。当你定位一个词的时候，它是不是平遥话里独有的，是不是有代表性，本地人、外地人都会去考量，这都是对作者的考验。作者在小说中对方言做了很好的处理，首先是分寸拿捏。有的词语，他将之归为“平遥话”，如姐姐叫“大大”，其他比如“四致”“突儿”“兀家”等，很有代表性。作

者借着对这些词的解释，带出对平遥地方习俗的交代，民间风情的描写，进而引出相应的人物故事。有的词，既可以说是平遥话，也可以说是晋方言甚至北方方言。作者通常会用“可能的地方也这样说”过渡，既保证叙事的顺畅，也兼顾到“语言学”上的审慎。

《平遥话》“辞典”式书写的又一个特点是，作者时常会主动为方言寻找依据，证明它其实是古语传承，且有相应的文化内涵。一个看上去很土的方言，原来却有深奥典故，或源自《尚书》，或源自《诗经》《左传》，而且经过了《说文解字》的“认证”。

《平遥话》里，主人公刘元及其家族，历经历史风云，人物命运令人唏嘘感慨，但作者的叙述语言却不凝重。生活化的切口，让人物命运有了漫随流水般的从容和如常。同时，由于是对故乡方言的故事化回望，时有一种轻度的喜感带人。直接的效果是读起来不那么沉重，同时还流露出主人公刘元性情中的大度与开怀。

关于平遥有不少书，但以小说表现这座城，并不常见。《平遥话》未必是第一部，但如此全面、多面地描绘平遥的烟火人间，通过一个家族的命运变迁来展现一个地方多重的、原生的、变化着的文化，无疑值得关注。

这一次，进入我们分析视野的，是青年作家赖继两个带有系列意味的短篇小说。一个是《人间稻壳》，另一个是《草塔花椒》。与其他小说明显不同的一点是，这两个短篇小说，既可以被看作是聚焦于刑侦叙事类型的小说，同时也有着格外鲜明的社会批判特点。与此同时，作为刑侦叙事类型的小说，赖继作品艺术上不容忽视的一个鲜明特色，就是对艺术反转手法相对熟练的操作与运用。

《人间稻壳》这个短篇小说的第一节所集中聚焦的，是一位名叫陈冲的优秀外科医生。这位出身普通农民家庭的医生，曾经在德国波恩大学医学院留学。在那里，特别珍惜学习机会的他，夜以继日地刻苦钻研，只想能够学成归来后，以高超的医疗技术报效自己的祖国。学成回国，他果然如其所愿地成为江城一所医院里声名最响的外科医生之一。难能可贵的一点是，陈冲虽然医术高明，但从来不愿摆名医的架子，还总是想尽一切办法去救死扶伤。由于求医者众多，上班时间根本就忙不过来的他，差不多每天都在加班。甚至，连同“门口夜蹄花店的老板都知道，不管多晚，最后一个下班出医院大门的，一定是陈冲大夫”。根据叙述者的交代，陈冲之所以会如此敬业，与他少年时曾经因为心脏问题跟随父亲四处求医的经历紧密相关。然而，就在我们误以为陈冲将会是作品中的一号主人公，此后的故事仍将围绕他继续展开的时候，情节却发生了第一次反转。就在一天晚上加班结束后，陈冲竟然被警方指控“涉嫌对女性实施侵犯”。一位如此优秀的外科医生，又怎么可能“涉嫌对女性实施侵犯”呢？伴随着如此一种疑问的生成，故事迅速转向刑侦叙事，对犯罪心理学颇有一些心得、一向被称为“神探”的优秀警察潘晓也因此而粉墨登场。

依照报案人罗怡婷的供述：“自己因为颈椎扭伤而在医院就诊，陈冲医生以医生身份之便，将她召至仅二人独处的治疗室内，对其进行猥亵。具体怎么猥亵？答，强行搂抱，亲吻、抚摸……”而陈冲自己，一方面固然“在笔录里说，他是应罗怡婷的要求，为其进行推拿和康复治疗”，但在另一方面，却也不仅承认自己“拥抱并且亲吻了报案人”，而且还强调“罗怡婷是他的女朋友”。如此一种复杂情况下，事情的真相究竟如何，自然也就成为潘晓无可推卸的责任所在。虽然从表面上看，陈冲似乎确确实实难逃，但目光敏锐，特别擅长于推理的潘晓，却还是在貌似天衣无缝中发现了蛛丝马迹一般的破绽。那就是，陈冲在事发当晚21点召报案人进入诊室，“监控显示二人是22点离开，且在离开诊室时二人并未有任何冲突、争吵”。然而，身为当事人的罗怡婷却一直等到接近凌晨的时候方才正式报案。由此而生出的一个疑问便是：“这中间的两三个小时，她干什么去了？”与此同时，潘晓还从内心一直暗恋着陈冲的年轻护士黄静雯那里获知了意外的信息。信息之一，是陈冲笔录中关于罗怡婷曾经是自己女朋友的说法，在黄静雯这里得到了确切证实。她手机的相册里保存着三年前陈冲与罗怡婷参加波恩大学校庆时的合影照片。信息之二，是罗怡婷有一个关系貌似特别亲密的名叫刘菁菁的闺蜜：“潘晓拿到一份罗怡婷在院期间的探望记录，问黄静雯，这是谁？黄静雯顺着潘晓指的地方，刘菁菁。这大概是罗怡婷的闺蜜，罗怡婷做康复治疗躺着无聊，这刘菁菁过来陪她唠嗑。”

行文至此，我们的关注点便不能不暂时离开陈冲性侵犯案的侦破，转而聚焦陈冲与医院院长申雁林之间的矛盾冲突。身为院长的他虽然“对陈冲有着极高的赞誉，表示绝对不相信陈冲是德行有亏的人”，然而，等到“罗怡婷又一次跑到公安分局信访，扬言如果没有公道可言，则势必寻求媒体曝光陈冲及其医院”的时候，这位官僚气十足的院长，为了保住自己的官位，却选择了“舍车保帅”的策略。他一方面借助于貌似客观公允的一纸情况说明，巧妙暗示陈冲确有犯罪的嫌疑，用潘晓的感觉来表达就是：“一有风吹草动，先把手下员工往悬崖下边推一把再说。”另一方面，当陈冲与他面对面交流，强烈要求重返工作岗位，以便让自己的医术能够服务于更多病人的时候，他的态度不仅是百般推诿，更是“用温和的语气”明确提醒或者说逼迫陈冲：“你自己主动提出辞职，换个地方。”倘若说被无端指控性侵犯构成了陈冲所必须面对的第一重压力，那么，院长申雁林根本就谈不上责任担当的“舍车保帅”行径便构成了他的第二重压力。从社会批判的角度来说，严重缺乏责任担当的申雁林其人，正是作家集中聚焦的对象之一。

事实上，正因为陈冲面对着以上双重压力，所以才会万念俱灰的情况下差一点走上绝路。如果不是黄静雯及时找到母亲，不是母亲在关键时刻打来电话，又一次给他重申

刑侦叙事中的艺术反转 ——关于赖继的两个短篇小说

□ 王春林

“水稻没有，还有玉米，玉米没有，还有小麦”的朴素希望哲学，一切恐怕都会如覆水难收一般地无法挽回。然而，也正是迫于院长申雁林的压力，陈冲才会在黄静雯的反复劝说下，为了保住自己在医院的位置，决定与罗怡婷私下和解：“双方几经拉锯，终于把金额定在三十万，并且陈冲提出在和解书上写明他并不是因为猥亵罗怡婷而进行赔偿，而仅仅是出于过往的情感交往进行补偿。这是陈冲最后的尊严，他能认和解这事，不能认猥亵。”实际的情况是，罗怡婷的确是陈冲的前女友。那一晚，在密闭的治疗室里，他们俩由于“鼻息相闻，肌肤相触”而“情不自禁、旧情复燃”。依照陈冲的感觉，虽然在“黑夜里他看不清罗怡婷的脸”，但“他不信罗怡婷当时内心是反对他的”。没想到，到头来竟然是如此一种不堪的情形。

就在达成和解协议后的陈冲与刘菁菁他们在约定的地点即将完成十五万元人民币交接的时候，伴随着神探潘晓他们的突然现身，故事情节出现再一次的艺术反转。原来，刘菁菁隶属于一个敲诈勒索的犯罪团伙：“她背后有一帮团伙，为首的姓司马，有男有女，专门帮人出主意，挑唆男女情感纠纷。”罗怡婷，只不过是他们物色并利用的对象之一。至此，整个扑朔迷离的陈冲性侵犯案终于水落石出，真相大白。然而，在对潘晓与何小佳等警察想方设法澄清罪案真相，还陈冲以清白的努力表示充分敬意的同时，无论如何都必须提出的一个疑问就是，陈冲的前女友罗怡婷，在这一事件中表现出的那种毫无自主意识，只是一味任人摆布的弱智，实在有些令人咋舌。虽然因为与陈冲的情感纠葛而饱受“情伤”，但从常理理出发，再怎么样的“情伤”也不至于让她弱智到如同傀儡一般任由刘菁菁他们摆布，以诬陷的方式去肆意伤害自己内心其实依然情有可原的陈冲的地步。依照一种严格的艺术标准，罗怡婷这一人物形象背离日常生活逻辑，恐怕正可以被看作是《人间稻壳》的明显瑕疵。

故事情节设定上如同《人间稻壳》一样带有突出艺术反转特点，是赖继的另一个短篇小说《草塔花椒》。曾经出现在《人间稻壳》里的神探潘晓及其女友何小佳，再次联手出现在了同样扑朔迷离的《草塔花椒》之中。如果说前者所聚焦的，是江城一所医院里的优秀外科医生陈冲，那么，到了后者中，作家所聚焦的，就是一场多少显得有那么一点不合常理的车祸。肇事者，不是别人，正是小说的主人公乔海。在江城，这乔海并非寻常人等，而是一位起初依靠卖面起家，后来发展成“草塔”连锁快餐店的面店老板。虽不能说家喻户晓，却也拥有着相当的知名度。事发当晚，因为被雾气笼罩，江城的能见度相当糟糕。但就在这样一个特别不适合驾车出行的夜晚，出于迫不得已的缘故，乔海却不得不冒险出行：“他万万没想到今天晚上会接到那个要命的电话。电话里的人约他一见，否则就要出大事，他嘴上放出狠话，可是手却在不自觉地发抖，他发现自己已经不是当年那个光脚不怕事的煮面师傅了，他有顾虑，有忌惮，人一旦有了这些东西，就会有惧怕。”但诚所谓“人算不如天算”，虑事一贯周全的乔海乔老板，雾天开车时尽管已经足够小心，但却还是根本就不可能预料到，自己居然还真的会遭遇一场突如其来的车祸。等到他察觉到情况不妙时，大错早已铸成。轧死人的事情已然发生。

既然是交通肇事并致人死亡，那这一事件的责任认定以及随后的进一步处罚，就会顺理成章地交由交警大队事故中队去具体处理。专门负责此案的，是身为事故中队队长的刘松，此人不仅“和潘晓是政法大学的科班同学”，而且一贯以业务能力的出类拔萃而著称。案件处理过程中，考虑到乔海曾经专门提及行车时因遭遇远光灯的恶意向射导致使会车时看不清前方路面的状况，他专门进行了一次现场的实地模拟实验。实验的结果显示，“路虎车远光灯在会车前显示出一个扇面的盲区，直接覆盖了肇事车的前方，占据视角的一大半”。考虑到这一点，再加上死者张炜自身的酒后醉后躺卧，乔海的刑事责任便极有可能被免除：“黄发男的路虎车须承担一部分责任，加上张炜自身酒后躺卧也要承担一部分责任，乔海将很可能不会承担全部责任和主要责任，也就不会承担刑事责任，遭受牢狱之灾。”虽然刘松他们的如此一种处置方式，因为遭到老同志邱强的坚决反对而引来了意见不同双方的激烈论争，但乔海由原本的必须对车祸承担全责，到此时刑事责任的极有可能被免除，从故事情节演进的角度来说，却也完全称得上是一次艺术反转。

原本属于交警大队事故中队处理的这一场交通肇事案件，之所以能够与神探潘晓发生关联，具体原因有二。一，早在与女友何小佳谈论这场车祸时，他凭借着老刑警的直觉，就已经“隐隐觉得这事儿哪没对”；二，由于乔海曾经专门提及女儿被绑架一事，而绑架案的处置，自然也就涉及刑警部门。考虑到乔海是江城有一定影响的企业家，即使仅仅慎重起见，也不能不让号称“神探”的潘晓亲自出马。就这样，曾经在外科医生陈冲性侵犯一案中大显身手的潘晓与女友何小佳，便在此案中再一次联手出战。既然乔海曾经主动交代女儿被绑架事件，那潘晓的调查自然首先也就是对他女儿钟文文的实地探访。所谓“不入虎穴，焉得虎子”，正是在他们俩这一次联手实地探访的过程中敏感地发现了诸多疑点的存在。其一，潘晓“有一个地方没有想明白，既然绑架了乔海老板的千金，索要的赎金却完全和他身家不匹配”。其二，“何小佳说，哪里在被绑架后刚刚放回家里来，就这么冷静，对答如流的受害者，不是么？”其三，“潘晓说，太平坡离这里很远，一个手机没带身上的被绑架受害者，半天时间就回到了家中，很费解，不是么？”其四，“何小佳说，如果是粗麻绳用力勒紧，那应该是勒紧手腕，伤痕不应该只在手指上，对么？”由于以上这些疑点的存在，在“隐隐觉得这个案子比想象中要复杂些”的前提下，潘晓他们便决定把这一看似蹊跷的绑架案作为具体的突破口。

没想到的是，甫一接触身为钟文文小男友的中学同学熊洋，毫无城府的他就如竹筒里倒豆子一般把事情的来龙去脉交代一清二楚。原来，他们俩之所以要设计这样一场根本就子虚乌有的“绑架案”，初衷不过是要以如此一种方式惩戒或者说警告一下出尔反尔的乔海。事情的真相是，钟文文是乔海和前妻的孩子，乔海由一位普通的煮面师摇身一变，成为“草塔”连锁店老板之后，先是抛妻别女，很快就与一位名叫杨名媛的初代网红结婚生子。虽然“当年钟珊和乔海离婚的时候，曾协议过将草塔的资产中预留一半给钟文文，一半给他弟弟”，但钟文文后来在一次偶然机会旁听到的情况却是，父亲乔海要违背诺言，把财产全部留给自己的儿子。正是父亲如此这种背弃诺言之举，直接催生了那一场假绑架案的恶作剧。

然而，就在钟文文误以为父亲“乔海不承担主要责任，也不构成逃逸”，就连读者也误以为一切就此尘埃落定的时候，故事情节却又一次发生了意外反转。由于法医何小佳尸检时不经意间发现死者张炜的尸身上存在被捆绑的痕迹，一切方才彻底真相大白。原来，死者张炜原本是一家花椒农场的经营者。从自身的商业利益出发，为了阻止张炜他们研制出的新产品流入供应端市场，乔海曾经试图以优厚的条件买断这一产品，彻底“消灭潜在的竞争对手”。没想到的是，毫无底线的张炜，要价竟然越来越高。万般无奈的情况下，乔海只好指使部下郭路去教训教训张炜。出乎意料的一点是，郭路想出的办法，竟然是“把张炜绑走，弄晕，弃之车道，假做交通事故，让他肉身灭失！”就是在这个时候，“偏偏女儿钟文文来了一场假绑架，乔海开车外出，碾死了张炜”，一场黑色幽默的悲剧就此酿成。就这样，从交通肇事的车祸制造者，到谋杀杀人的杀人犯，乔海的角色定位也因此而彻底反转。由以上分析可见，在充分呈现潘晓出色刑侦才能的同时，也把批判的矛头指向如同乔海这样的背信弃义者，正是短篇小说《草塔花椒》最突出的思想艺术价值所在。